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ELEGANCE OP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7)

延長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之 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高雅光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於日期2021年10月21日發佈之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該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認購協議，倘該協議項下之條件在2021年10月29日（「最後截止日期」）（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或之前未能達成，認購協議將告終止，任何訂約方不得就認購事項產生的成本、損害賠償、補償等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索償，惟先前違反認購協議任何條文除外。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達成認購協議的先決條件，本公司與認購人於2021年10月29日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2021年11月5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除上述有關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外，認購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承董事會命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創輝

香港，2021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于寶東先生、鍾育麟先生及黃創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文偉麟先生、鄭振民先生及許文浩先生。